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》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虹口区红旗小学的物业管理服务（保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物业管理服务（保安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虹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6人，营业收入为10229.8537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11.40547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/，属于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虹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2月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：请认真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，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或者填写错误，在审查认定时对投标单位不利，均有可能导致投标废标风险。